

中共卫东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卫东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平卫法办〔2022〕2号

中共卫东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卫东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卫东区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 示范市迎检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区委各部委、区直各单位：

根据全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迎检工作推进会要求，结合中共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2021年版）》，中共卫东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卫东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制定了《卫东区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迎检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根据文件要求提前做好迎检准备工作。

中共卫东区委全面依法
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卫东区法治政府建设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3月23日

卫东区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迎检工作方案

根据中央依法治国办《关于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的意见》和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二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的实施方案》精神，我市自2021年启动争创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全市上下共同努力，示范创建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2021年10月，经省级初审，我市被省推荐参加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综合示范地区评选。经中央依法治国办委托的第三方组织专家书面评审，今年3月，我市成功入围全国第二轮评估的示范候选地区名单。中央依法治国办委托第三方进行的人民满意度测评计划在4月底前完成，实地评估将结合疫情防控要求拟于5月底前完成。为进一步提升示范创建水平，全面落实各项任务，扎实做好迎检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中央依法治国办、省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目标，坚持市、区、街道三级同创，紧盯实地评估、测评指标，准确把握测评方法，进一步对标对表，全力做好各项迎检工作，全面提升创建水平，以优异成绩确保创建成功，为推进法治鹰城、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打造一流法治

化营商环境，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鹰城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时间安排

迎检工作从本方案印发之日起至实地评估测评验收结束。

三、主要任务

按照中央依法治国办发布的《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2021年版）》和有关要求，迎接实地评估测评的主要任务包括：实地核验、实地核查、案卷评查、随机抽考、座谈访谈、人民群众满意度调查等。各部门要对照三级指标和相应测评方法，结合各自实际，切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一）实地核验

实地核验主要通过走访、察看、座谈、询问等方式，对三级指标要求提供的网络检索、材料查证、具体案例、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内容进行实地验证。凡涉及实地核验的三级指标，必须做到：上传上报材料内容、数据与实地核验材料内容、数据一致；主要领导、有关领导、部门业务科室、窗口岗位人员及相关单位人员等要熟悉掌握上传上报有关材料内容；上传上报材料、具体案例等涉及行政相对人、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的，要确保相关人员回答问题符合指标要求，联系方式畅通。

（二）实地核查

实地核查主要是通过随访、抽查、座谈、问卷等方式，对三级指标要求落实的相关政策规定和开展相关工作等情况进行实地调查。凡涉及实地核查的三级指标，必须做到：相关文件及佐证材料完备，归档整理规范；开展相关工作经验、做法、

成效等资料系统完整；主要领导、有关领导、业务科室、窗口岗位及相关单位人员要熟悉掌握该指标相关内容；行政执法部门要对监管的企事业单位、商户等分层次开展教育培训，使其了解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的重大意义，积极配合做好迎检相关工作。

（三）案卷评查

案卷评查主要是通过案卷评查规定程序，对行政执法案卷、行政复议案卷、法制审核案卷（包括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一般性文件、合同等）采取随机抽查、评查、询问（包括电话询问）等方式进行客观评价。凡涉及案卷评查的三级指标，必须做到：案卷内容不缺项、不漏项，合法合规，案卷目录与案卷内容相符；涉及案卷评查部门的分管领导、相关工作人员要全面做好评查准备工作；行政执法部门的分管领导、行政执法人员要熟练掌握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决定、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决定公示必须符合有关规定。

（四）随机抽考

随机抽考主要是通过现场测试方式，对三级指标要求相关人员（重点对象：行政执法部门近两年新提拔领导干部、行政执法人员、初任公务员）应掌握的基本法律知识（主要包括：宪法、民法典、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等法律和《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等法治政府建设相关知识）进行随机抽考。题型包括填空、选择、判断、简答、论述等。凡涉及随机抽考的三级指标，必须做到：整理准备近两年新提拔领导干部、行政执

法人员、初任公务员基本情况名单；组织相关人员采取集中培训、个人自学等形式，学习应掌握的公共法律知识、专门法，做好应考准备。

（五）座谈访谈

座谈访谈主要是通过提问、询问等方式，对三级指标要求的相关内容进行面对面提问或询问。座谈访谈主要对象：各级各部门主要领导、分管法治工作的领导，相关部门负责人，各部门业务科室长、行政执法人员、窗口人员、有关行政相对人等。凡涉及座谈访谈的三级指标，必须做到：按照指标内容认真准备座谈访谈提纲；各级各部门要组织座谈访谈对象开展相关培训，熟练掌握相关内容，回答问题要抓住重点、层次分明、突出成效。

以上五项实地评估测评指标凡涉及网络检索、材料查证的，其内容、数据要确保与网络检索、材料查证保持一致。

（六）满意度调查

满意度调查主要由第三方调查机构通过电话询问、暗访等方式，对我市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和重大行政决策、依法行政、行政执法、行政审批、政务服务、营商环境、治安环境等情况进行调查评分。各部门要按照区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指挥部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创建办）统一部署，围绕各自管辖区域（街道、社区、行政服务大厅等），监管、服务领域（企业、商户、服务窗口等）配合做好满意度调查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迎检

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区创建办具体组织实施。各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分解工作方案，统筹安排部署迎检工作。要做到统一指挥、统一步调，层层动员、广泛发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工作合力。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单位党政主要领导是迎检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要把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迎检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分管领导要靠前指挥，亲自谋划、亲自推进，抓好各项任务落实，共同做好迎检工作。

（三）营造浓厚氛围。各单位要按照示范创建宣传工作统一部署，组织动员方方面面的力量，开展全方位、全覆盖、精准化的系列宣传活动，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支持示范创建活动，营造“我知晓、我支持、我参与、我满意”的浓厚宣传氛围。

（四）强化督导检查。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是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大事要事，各单位要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各项任务全面落实。对重视不够、工作不力造成不良影响的，要依纪依规严肃追责。

附件：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迎检工作任务清单

附 件

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迎检工作任务清单

(内部资料、严禁外传)

请各单位认真学习掌握每一项三级指标内容、测评方法、填报材料。在迎检自查过程中，注意以下事宜：

一、任务清单中填报材料要求“2019年以来”或者“2020年以来”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底。

二、填报材料的情况说明是指开展该指标所要求的主要工作情况介绍，简明扼要、清晰具体，一般不超过500字，最多不超过1000字。

三、有的指标要求的材料，区政府主要是贯彻落实省市级政府的有关要求，不需要本级政府制定相应文件，可在本级本单位材料中汇编上一级政府相应的规章或者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有的指标要求的材料，明确是本级政府的，不需要提供职能部门和街道的材料；明确是本地区或辖区的，涵盖本地区涉及该指标的总体工作情况。

五、每一项指标都不能空缺，如果没有材料可以提交，请注明“不涉及本部门职责”。

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迎检工作任务清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测评方法	填报材料	责任单位
一、政府 职能依法全面 履行	1. 加大简 政放权力 度。	1	全面普及行政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行政审批事项在法定期限内完成并不断压缩办理时限。	网络检索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区直有行政审批职能的单位
		2	依法实施行政许可，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全部取消，不存在以备案、登记、行政确认、征求意见等任何方式设置的变相许可事项。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清理变相设置行政许可事项工作的情况说明。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区直有行政审批职能的单位
		3	全面清理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无法定依据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项目以及收费一律取消。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实行清单管理，明确办理时限、工作流程、申报条件、收费标准并向社会公开。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的人、财、物与政府脱钩。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1. 请提供本级政府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及其公开网址； 2. 请提供辖区内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名录，并注明负责人及其联系方式。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一、政府职能依法全面履行	4	对各类证明事项，凡没有法律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依据的一律取消。对保留的证明事项实行清单管理，做到清单之外，政府部门、公用企事业单位和服务机构不得索要证明。积极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1. 请提供在本级政府迁户口、办社保、办理异地就医费用、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业务需要提供的材料清单。如果已在网上公开，请提供网址； 2.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部署开展告知承诺制相关工作的情况说明。	区民族宗教局 卫东公安分局 区人社局 区医保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民政局 区住建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区司法局
	5	全面推行“证照分离”“多证合一”，将更多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纳入改革。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实际办理时限不超过5个工作日，市场监管、税务、社保等流程逐步实现“一窗受理，并行办理”。	网络检索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卫东区税务局 区人社局 区发改委 区住建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 全面落实权责清单、负面清单制度。	6	编制并对外公布本级政府工作部门的权责清单，逐一明确法律依据、实施主体、责任方式等，实现同一事项的规范统一，并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实行动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请提供本级政府交通运输、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农业农村部门权责清单的公开方式及网址。

一、政府职能依法全面履行			态调整。			
	7		全面落实并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负面清单制度。清单之外的行业、领域和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本级政府及部门没有另行制定带有市场准入性质的负面清单。	网络检索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地区涉及各类市场主体准入的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清单。	区发改委 区商务局
	8		全面实施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清单制度，清单之外的一律取消。全面清理整顿部门下属事业单位、行业协会商会收费，乱收费举报投诉查处机制建立健全。	网络检索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地区执行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清单及公开网址。	区财政局 区民政局 有下属事业单位、行业协会涉及收费事项的区直部门
	9	3.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大力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探索推进“互联网+监管”逐步实现职能部门综合监管、“智慧监管”。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1.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工作的情况说明； 2.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涉及该项指标工作的案例或典型做法。（不超过3件）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10		全面梳理现有涉企现场检查事项，通过取消、整合、转为非现场检查等方式，压减重复或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地区内任意10家不同行业的企业接受现场检查的时间、事项、检查部门和检查结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一、政府 职能依法全面 履行			不必要检查事项，涉企现场检查事项多、频次高、随意检查等问题明显减少。		果，并注明企业负责人及其联系方式。		
		11	加强信用监管，推进涉企信息归集共享，严格依法科学界定守信和失信行为，建立健全信用修复、异议处理等机制。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1.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地区纳入信用监管的事项范围及惩戒措施； 2.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有关部门受理的涉及信用修复、异议处理的具体案例，案例中的当事人请标注联系方式。（不超过5个）	区发改委	
	4.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12	认真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全面清理废除地方保护、指定交易、市场壁垒等妨碍统一市场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特别是对非公有制经济各种形式的不合理规定。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出台的经公平竞争审查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平竞争审查意见。（不超过5个）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3	对涉嫌违法的企业和人员、财产，依法审慎决定是否采取相关行政强制措施。确需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措施的，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	网络检索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2020年以来采取行政强制措施的具体案例，注明时间、案由、措施、结果及当事人联系方式。（不超过5个）	区直各有关行政执法部门
			14	全面推进政务诚信建设，严格兑现向行政相对人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认真履行在招商引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活动中与投资主体签订的各类合	网络检索 座谈访谈	请提供2019年以来本级政府全面推进政务诚信建设工作的情况说明。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发改委 区商务局 区财政局

		同，不存在以政府换届、领导人员更替、行政区划调整、机构职能调整等理由违约毁约的情形。			
	15	对因本级政府规划调整、政策变化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依法依规进行补偿。对因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者其他法定事由需要改变政府承诺和合同约定的，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进行，并对企业和投资人因此而受到的财产损失依法予以补偿。	网络检索 实地核验	请提供2019年以来本级政府有关部门对涉及该项指标情况依法进行补偿的具体案例，请注明被补偿人联系方式。（不超过5个）	区政府办公室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财政局 区工信局
	16	全面清理涉企收费、摊派事项和各类评比达标活动。依法保障企业自主加入和退出行业协会商会的权利。不存在干预企业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的行为。	网络检索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级政府辖区内行业协会商会的名录及负责人联系方式（本级政府不提供区、县的行业协会商会）。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发改委 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区民政局
5. 优化公共服务。	17	政务服务重点领域和高频事项基本实现“一网、一门、一次”。市县级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不低于90%；除对场地有特殊要求的事项外，政务服务事项进驻政务服务机构基本实现“应进必进”，且80%以上实现“一窗”分类受理。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18	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制定并落实政务服务标准和规范，完善首问负责、一次告知、自助办理等制度。大力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深化“全程网办”、拓展“异地代收代办”、优化“多地联办”，县级以上政务服务大厅设置“跨省通办”窗口。	网络检索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19	全面开展政务服务“好差评”，公开政务服务评价信息，强化服务差评整改，实名差评回访整改率达到100%。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网络检索	需提供2021年上半年本级政府政务大厅开展政务服务“好差评”的情况说明，包括覆盖范围、参与人数、评价结果及整改措施的情况。	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20	市级政府建立便捷高效、规范统一的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除110、119、120、122等紧急热线外，按上级政府部署将其他非紧急类政务热线整合，实现政务咨询投诉举报等统一受理、按责转办、限时督办、办结反馈。县级政府对涉及本级政府及部门的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及时处置、限时办结。	实地核查 座谈访谈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政府办公室

二、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善	1. 健全地方政府制度建设机制。	21	坚持党对地方政府规章或者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的领导，制定、修改过程中遇有重大问题及时向本级党委请示报告。	材料查证	请提供 2020 年以来本级政府在制定、修改行政规范性文件中向本级党委请示报告的情况说明。	区政府办公室
		22	制度建设紧密结合地方发展需要和实际，突出地方特色，突出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推进“小快灵”“小切口”制度建设的探索实践，不断提高地方制度建设的质量和效率。	材料查证	请提供 2020 年以来本级政府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单，并从中任选 5 个提供原件全文（市级政府应提供至少一部规章原件全文）。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23	加大重要制度建设事项的协调决策力度，对部门争议较大的地方政府规章或者行政规范性文件，引入第三方评估。	材料查证	请提供 2019 年以来本级政府在重要制度建设中争议较大的事项开展协调决策的情况说明。（举 3 个例子）	区直有关单位
	2. 提高公众参与度。	24	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地方政府规章草案一律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期限一般不少于 30 日。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在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时，期限一般不少于 7 个工作日（与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期限一般不少于 30 日）。涉及	网络检索	请提供 2020 年以来本级政府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目录清单，并注明征求意见的网址。	区政府办公室 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单位

二、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完善		企业和特定群体、行业利益的，充分听取企业、人民团体、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			
	25	本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于地方政府规章或者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建议、提案，按时回复率达到 100%。	材料查证	请提供对 2020 年以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于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建议、提案办理的情况说明。	区政府办公室
	26	重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依法依规执行评估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集体审议决定、向社会公开发布等程序。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组织相关领域专家进行评估论证。评估论证结论在文件起草说明中写明，作为制发文件的重要依据。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第 26、27、28、29 项指标，请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2020 年以来本级政府对涉及公民、企业权利义务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开展合法性审核工作的情况说明，并任选 5 件上传合法性审核意见书。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27	行政规范性文件没有增加法律、法规规定之外的行政权力事项或者减少法定职责；没有设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事项，增加办理行政许可事项的条件，规定出具循环证明、重复证明、无谓证明的内容；没有违法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或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者增加其义务，侵犯公民各项基本权利；没有超越职权规定应由市场调节、企业和社会自律、公民自我管理的事项；没有违法制定含有排除或者限制公平竞争内容的措施，违法干预或者影响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违法设置市场准入和退出条件等。			
	28	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率达 100%。制定机关负责合法性审核的部门对文件的制定主体、程序和有关内容等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的规定，及时进行合法性审核。合法性审核时间一般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最长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未经合法性审核或者经审核不合法的，不提交集体审议。		第 26、27、28、29 项指标，请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2020 年以来本级政府对涉及公民、企业权利义务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开展合法性审核工作的情况说明，并任选 5 件上传合法性审核意见书。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29	没有发生因行政规范性文件内容违法或者超越法定职权，被本级人大常委会或者上级行政机关责令改正或者撤销的情况，被行政复议机关、人民法院认定为不合法的情况。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4. 及时开展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	30	建立、实施地方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后评估制度，每年至少对1件现行有效的地方政府规章或者行政规范性文件开展后评估。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2019年以来本级政府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后评估工作的情况说明。	区司法局
	31	地方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时限报送备案，且报备率、报备及时率、规范率均达100%。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建议审查制度健全。	材料查证	上级有关单位出具的对本级政府2020年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情况说明，包括备案文件名称及审查结果。	区司法局
	32	根据上位法的动态变化或者上级政府要求，及时对不适应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地方政府规章或者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	网络检索	请提供2019年以来本级政府对规范性文件开展清理工作的结果及公布网址。	区司法局
	33	实现本地区地方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在政府门户网站统一公开、发布，实现现行有效的地方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平台查询。	网络检索	请提供查询平台网址。	区政府办公室
1. 依法决策机制健全。	34	规范重大行政决策流程，明确重大行政决策的决策主体、事项范围、程序要求。制定年度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座谈访谈	第34、35、36、37、38、39、40、41、42、43、44、45、46项指标，请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三、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向社会公开，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1. 本级政府制定的2021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以及目录公开的网址； 2. 本级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求意见的网址； 3. 本级政府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工作的情况说明； 4. 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意见书。（不超过5件）	
		35	重大行政决策情况依法自觉接受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属于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讨论决定的重大事项范围或者应当在出台前向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2. 公众参与。	36	实行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制度，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决策事项、依据和结果全部公开，并为公众查阅提供服务。对社会关注度高的决策事项，认真进行解释说明。		
		37	除依法不予公开的外，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如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征求意见期限一般不少于30日；因情况紧急等原因需要缩短期限的，公开征求意见时应当予以说明。		决策承办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		38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涉及企业和特定群体、行业利益的，充分听取企业、行业协会商会、人民团体、社会组织、群众代表等的意见。			决策承办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3. 专家论证、风险评估。	39	专家参与论证重大行政决策的程序规则明确。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决策事项，组织专家、专业机构论证其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等。			决策承办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40	对涉及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政策、重大项目等决策事项，进行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等方面的风险评估，形成相关风险评估报告。			决策承办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重大行政决策科学	4. 合法性审查。	41	重大行政决策全部经合法性审查，没有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经合法性审查不合法仍提交决策机关讨论的情形；没有以征求意见等方式代替合法性审查的情形。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			区司法局

民主合 法		42	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市县党政机关已经配备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或者律师资格且专门从事法律事务工作人员的,应当在2021年年底前全部设立公职律师。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作出重大决策前,听取合法性审查机构的意见,注重听取法律顾问、公职律师或者有关专家的意见,不存在法律顾问“聘而不用”的情形,公职律师的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5. 集体讨 论决定。	43	重大行政决策经政府常务会议或者全体会议讨论,集体讨论率达到100%。集体讨论决定情况全部如实记录,不同意见如实载明。			区政府办公室
		44	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在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会议上最后发言,并在集体讨论基础上作出决定,拟作出的决定与会议组成人员多数人的意见不一致的,在会上说明理由。			区直有关单位

	6. 强化决策规范化建设。	45	建立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材料归档和档案管理制度，实现重大行政决策年度目录事项全部立卷归档。			区政府办公室
		46	建立决策机关跟踪重大行政决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制度，对重大行政决策实施后明显未达到预期效果，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较多意见的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决策后评估。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1. 行政执法权责统一、权威高效。	47	严格贯彻落实《行政处罚法》。根据本级政府事权和职能，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业务主管部门与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乡镇（街道）与县（市、区）级相关部门行政执法协调协同机制健全。行政执法权限协调机制完善，跨领域跨部门联合执法、协作执法组织有力、运转顺畅。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座谈访谈	第 47、48、49、50、51 项指标，请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本级政府加强街道执法能力，以及加强街道与部门行政执法协调协同的举措和成效的情况说明； 2. 列表提供本级政府有关部门 2019、2020 年在市场监管、卫生健康、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城市管理、交通运输、教育培训各领域分别作出的行	区委编办

四、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	1. 行政执法权责统一、权威高效。	48	食品药品、公共卫生、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城市管理、交通运输、金融服务、教育培训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有力，违法行为得到及时查处，无逾期未查未决案件，人民群众具有较高满意度。	政处罚的案件总数以及涉及罚款的案件总数和罚款总额。 3. 2019年以来本级政府部署开展创新执法方式的情况说明。 4. 2020年本级政府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农村和城市管理“两法衔接”机制运行的情况说明，应当包括各部门移送公安机关的案件总数，以及其中由公安机关立案的案件数。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卫健委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应急管理局 区人社局 区城管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教体局
		49	除有法定依据外，创建周期内没有采取要求特定区域或者行业、领域的市场主体普遍停产、停业的措施。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改委 区卫健委 区应急管理局
		50	创新行政执法方式，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非强制性执法手段。采用非强制性手段可以达到行政管理目的的，不实施行政强制。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51	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建立并全面执行，不存在有案不移、有案难移、以罚代刑现象。		区直有关单位

四、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	2.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52	行政执法主体、权限、依据、程序、救济渠道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全面准确及时主动公开；公开信息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并进行动态调整。全面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对外公布本地区各行政执法行为的裁量范围、种类、幅度等基准并切实遵循。	网络检索 案卷评查 座谈访谈	第 52、53、54 项指标，请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请提供本级政府市场监管、卫生健康、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应急管理、劳动保障、城市管理、交通运输、教育培训部门有关执法信息公开的网址。	区司法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53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行政执法人员严格执行 2 人以上执法规定。严格执行“亮证执法”制度，主动出示执法证件。出具执法文书，应当主动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救济渠道等。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54	行政执法机关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执法机关、执法对象、执法类别、执法结论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公开，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四、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	3. 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55	行政执法机关通过文字、音像等记录形式,对行政执法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实现全过程记录,并实现全面系统归档保存,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	案卷评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56	根据行政执法文书格式文本,结合本地实际完善有关文书格式,做到行政执法活动文字记录合法规范、客观全面、及时准确,执法案卷和执法文书要素齐备、填写规范、归档完整。	案卷评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57	对查封扣押财产、强制拆除等直接涉及人身自由、生命健康、重大财产权益的现场执法活动和执法办案场所,实行全程音像记录。执法音像记录管理制度已经建立并严格执行。	案卷评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58	对于执法全过程记录资料严格依法依规归档保存,对同一执法对象的文字、音像记录进行集中储存,推行“一户式”集中储存;行政执法全过程数据化记录工作机制和数字化归档管理制度已经建立并完善。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4. 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59	行政执法机关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前均严格进行法制审核，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执行率达 100%。	案卷评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60	行政执法机关均明确具体负责本单位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的工作机构，原则上负责法制审核的人员不少于本单位执法人员总数的 5%。	材料查证	请提供本级政府的公安、交通运输、文化旅游、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城市管理部门法制审核机构和人员配备情况。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61	行政执法机关根据国家规定和上级机关的统一要求，结合本机关行政执法情况制定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清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可能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者引发社会风险、直接关系行政相对人或者第三人重大权益、经过听证程序作出行政执法决定以及案件情况疑难复杂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行政执法活动。	材料查证	请提供本级政府发展改革、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市场监管部门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5. 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	62	严格按照权责事项清单分解执法职权、确定执法责任。建立行政执法日常检查监督机制，每年至少组织 1 次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抽查或者其他形式的	网络检索案卷评查 座谈访谈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检查工作。			
	63	全面、严格落实告知制度，依法保障行政相对人陈述、申辩、提出听证申请等权利。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情况通报等制度已经建立，群众举报的违法行为得到及时查处。创建周期内没有发生因违法执法或者执法不当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情形。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64	全面实行行政执法机关内部人员干预、插手案件办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健全执法过错纠正和责任追究程序，实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			区直有关单位
	65	全面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每年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新法律法规等专题培训不少于 40 学时。行政执法着装管理规范。	随机抽考 实地核验	本级政府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文化旅游、交通运输、农业农村和城市管理部门编制数、实有人员数，以及其中具有行政执法资格的人数、具有法律职业资格（包括通过律师资格、司法考试资格）的人数。	区司法局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6. 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	66	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得到规范，执法辅助人员适用岗位、身份性质、职责权限、权利义务、聘用条件和程序均已明确。	实地核验	本地区制定或执行的关于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的文件。	卫东公安分局
		67	本地区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支持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公正行使职权，未出现下达或者变相下达与法律规定冲突的任务指标或者完成时限等情形。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直有关单位
		68	行政执法经费统一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罚缴分离和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得到有效贯彻。罚没收入同作出行政处罚的行政执法机关的经费完全脱钩，同作出行政处罚的行政执法人员的考核、考评完全脱钩。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财政局
五、行政权力制约监督科学有	1. 自觉接受各类监督。	69	坚持将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纳入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全局统筹规划，突出党内监督主导地位。自觉接受、配合监察机关开展的监督工作。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直有关单位
		70	认真研究办理人大及其常委会组成人员对政府工作提出的有关审议意见、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办理	材料查证 座谈访谈	请提供 2019 年、2020 年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办理的情况说明，在网上专栏公开的，附相关网址。	区政府办公室

五、行政 权力制 约监督 科学有效	1. 自觉接 受各类监 督。		后满意度达 95%以上。			
		71	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按规定出庭应诉；对于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案件、社会高度关注的案件、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案件、检察机关提起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等，被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达 100%。行政诉讼败诉率不高于上一年度全国行政诉讼败诉率平均值。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第 71、72 项指标，请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2019 年、2020 年以本级政府及应急管理、城市管理、交通运输、教育培训部门为被告的行政诉讼的情况说明，包括案件数量、案由、出庭人员，以及一审、二审结果等情况。	区政府办公室
		72	尊重并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裁判的情况。支持配合检察院开展行政诉讼监督、行政公益诉讼，积极主动履行职责或纠正违法行为。及时落实、反馈司法建议、检察建议，按期办复率达 100%。			
		73	对新闻媒体曝光的违法行政问题及时进行调查核实，解释说明，依法作出处理并进行反馈。	网络检索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直有关单位

	74	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做到依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规范问责、精准问责、慎重问责，既避免问责不力，也避免问责泛化、简单化。	网络检索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纪委监委
2. 加强行政监督。	75	政府内部权力制约体系形成，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财会监督、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监督机制作用得到积极且有效发挥。对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国有资产监管、政府投资、政府采购、公共资源转让、公共工程建设等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实行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	网络检索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委组织部 区政府办公室 区审计局 区统计局 区司法局 区财政局 区发改委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住建局 区交通运输局
3.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76	实行政务公开清单管理制度，并动态更新。对符合法定条件要求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答复率达 100%。	网络检索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级政府发布政务公开清单的网址。	区政府办公室
	77	创建周期内，没有因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职责，在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中被撤销、确认违法或者责令履行等的情形。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地区 2020 年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件的情况说明，包括被撤销、确认违法、责令履行等的情况。	区政府办公室

六、社会 矛盾纠 纷依法 有效化 解	1. 健全依 法化解纠 纷机制。	78	信访、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有效运行，绝大多数矛盾纠纷能够通过法定渠道得到解决。人民群众对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工作的满意度达到85%以上。	网络检索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区人社局 区信访局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79	实现乡镇（街道）、村（居）委会人民调解委员会全覆盖。乡镇（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有2名以上专职人民调解员，有条件的村（居）人民调解委员会有1名以上专职人民调解员。人民调解工作经费财政保障落实到位。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地区街道、村（居）委会中人民调解组织建设的情况说明。	区司法局 区财政局
		80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普遍实施以案释法制度，在执法实践中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司法局 区直各行政执法单位
	2. 加强行 政复议工	81	行政复议个案监督纠错力度较强，通过制发意见书、约谈、通报等方式增强办案效果，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行政争议，行政复议主渠道作用凸显。行政复议决定履行率达100%。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请上级政府有关部门提供2020年以本级政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的情况，包括具体案件的案由说明、结果、执行情况等内容。	区政府办公室

六、社会 矛盾纠 纷依法 有效化 解	作。	82	全面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积极推进行政复议职责有效整合。行政复议机构设置、人员配备与工作任务相适应，行政复议案件办理符合法定程序和时限，审查行政复议案件由2名以上行政复议人员参加。	材料查证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地区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的情况说明。	区政府办公室
	2. 加强行 政复议工 作。	83	行政复议机关设立行政复议委员会，积极通过调解实现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通过听证、专家咨询等形式公开公正办案。全面运用全国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平台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政府办公室
		84	行政复议登记受理以及办案场所、工作经费、办案设备等保障到位。在政府网站和行政复议接待场所公开受理复议案件的范围、条件、程序等事项，提供行政复议申请书格式样本。全面落实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制度。	网络检索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政府办公室
	1. 完善突 发事件应 对机制制 度。	85	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严格依法实施应对举措。各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措施规范适度，符合有关	网络检索 座谈访谈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应急管理局

七、重大突发事件依法预防处置			法律规定和比例原则。在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时采取必要措施，切实保护公民隐私和个人信息安全。			
		86	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健全，依法分级分类施策，并根据实际需要和情势变化适时修订。突发事件监测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响应、调查评估等机制健全完善。	网络检索	请提供本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发布应急预案的网址。	区应急管理局
		87	在突发事件处置中需要采取必要智能化管理和措施服务的，在应急预案中应考虑不同人群特别是老年人的需要，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应急救援和保障服务。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应急管理局
七、重大突发事件依法预防处置	2. 提高突发事件依	88	对本地区容易引发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和公共卫生事件的危险源、危险区域进行调查、登记、风险评估，定期进行检查、监控，并按照国家规定向社会公布。	材料查证	第 88、89、90 项指标，请合并提供下列材料： 2020 年以来本级政府及有关部门涉及该三项指标有关工作的情况说明。	区应急管理局
		89	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注重提升依法预防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和快速反			区应急管理局

	法处置能力。		应能力。			
		90	突发事件应对培训制度健全完善，对本级政府及其部门负有处置突发事件职责的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培训。			区应急管理局
		91	加强突发事件信息公开和危机沟通。对涉及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最迟在事件发生后5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在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发布权威信息。	网络检索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委宣传部 区委网信办 区政府办公室 区应急管理局
八、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提高	1. 树立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导向。	92	把能不能有效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作为考察识别干部的重要条件，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提拔使用法治素养好、依法履职能力强的干部。	网络检索 座谈访谈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委组织部
		93	对特权思想严重、法治观念淡薄的干部，及时发现并进行批评教育、督促整改，对问题严重或者违法违纪的干部，依法	网络检索 材料查证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及其组成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因严重违纪受到处分、因违法犯罪行为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说明，包括人员姓	区纪委监委

		依纪严肃处理。创建周期内，政府领导班子成员没有因严重违法犯罪受到追究。		名、职务、事由、结果。	
2. 强化对政府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和考查。	94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列入政府常务会议学习内容，列入本级党校（行政学院）必修课。政府领导班子每年应当举办 2 期以上法治专题讲座，至少组织开展 1 次政府及其部门领导班子成员旁听人民法院庭审活动。	网络检索材料查证	请提供 2020 年以来，本级政府开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宪法法律、庭审旁听等工作情况说明，包括时间、主题、主讲人、参加人员范围等。如有新闻报道，请附网址。	区委党校 区政府办公室
	95	在政府工作人员中普遍开展宪法法律教育，严格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制度。将法律知识培训作为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的重要内容，将宪法以及与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纳入培训考试考核内容，将通过法律知识考试作为通过初任培训、任职培训的标准之一。市县政府承担行政执法职能的部门负责人任期内至少接受一次法治专题脱产培训。	随机抽考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委组织部 区司法局

九、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落实到位	1. 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	96	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地区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党委主要负责人每年召开部署安排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的专题会议不少于1次。	实地核查	不需提供申报材料。	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发改委 区司法局
		97	每年3月1日前，市县政府向同级党委、人大常委会和上一级政府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市县政府部门向本级党委和政府、上一级政府有关部门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并在4月1日前通过报刊、政府门户网站等向社会公开。	网络检索	请提供本级政府及发展改革、财政、民政、科技部门2019年、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及发布网址。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司法局 区政府各部门
		98	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的办事机构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职责，确保专门工作力量、确保高效规范运转、确保发挥职能作用。	实地核验	请提供本级政府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的处（科室）名称、编制数和实有人数。	区委依法治市办
	2. 强化考核评价和督促落实。	99	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按照有关规定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上级党委和政府每年对下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	材料查证	1. 请提供本级政府部署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的情况说明； 2. 请提供2020年以来本级政府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督察的情况说明。	区委组织部

			责情况有检查、有督促。			
		100	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等指标体系。每年对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开展督察考评，对工作不力、问题较多的单位开展约谈整改。	材料查证	请提供2020年法治建设成效在本地区绩效考核指标体系或者经济社会发展综合指标体系等考核体系中的分值权重。（法治建设没有单独列项的可注明各相关项目的分值）	区委组织部 区委区政府督查局 区直有关单位